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7)

2021/2022年度之中期業績公告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6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概要

千港元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2021年

總收入

244,810

346,586

貸款

203,361

283,179

經紀服務

35,961

55,086

配售與包銷

1,478

4,956

企業融資

4,010

3,365

減值撥備¹

(161,809)

(140,056)

淨（虧損）／溢利

(35,013)

53,679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0.52) 港仙

0.80 港仙

¹ 指孖展貸款、其他貸款及墊款之減值撥備淨額

* 僅供識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於本期間，整體經濟活動有所復甦。然而，中美之間的地緣政治關係持續緊張，以及中國若干房地產開發商面臨信貸危機，繼續對資本市場造成不利影響。在業務經營環境困難的背景下，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減少至244,800,000港元（2021年：346,600,000港元）。孖展貸款、其他貸款及墊款之減值撥備（「減值撥備」）確認為161,800,000港元（2021年：140,1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35,000,000港元（2021年：溢利53,7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0.52港仙（2021年：每股基本盈利0.80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1993年成立，為一間香港著名金融機構，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包括(i)商業及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融資；(ii)經紀服務、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iii)為上市發行人提供配售與包銷服務；及(iv)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本公司於2007年4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貸款

本集團貸款分部包括商業及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之利息收入。授予客戶之貸款類別涵蓋短期無抵押貸款（如稅務貸款、過橋貸款、定期貸款及私人貸款）至長期抵押貸款（如物業按揭）。本集團在提供專業及個人化貸款服務方面享有卓越聲譽，在貸款市場建立了一個獨特定位，為企業及零售客戶提供度身訂制的流動資金解決方案以滿足彼等之企業目標及個人需要。

在經濟前景不明朗的情況下，本集團繼續採取嚴格的貸款審批程序，並對抵押品的估值維持審慎。本集團維持其積極方針加強其貸款業務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及監控機制。本集團並密切監察市況，及時調整利率及貸款對估值比率，以優化風險與資本之間的平衡。於本期間，該分部收入為203,400,000港元（2021年：283,2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3.1%（2021年：81.7%）。有關減值撥備之法律訴訟已展開。

經紀服務

本集團目前為於香港、中國內地（分別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及主要海外國家交易所買賣之證券、期貨及期權提供經紀服務，以及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本集團提供網上及手機交易平台，可作實時交易及監控投資組合。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3間分行，並於中國內地設有3個聯絡辦事處，分別位於北京、上海及廣州。本集團之財富管理分部為多種投資服務（包括證券、共同基金、保險掛鈎產品以及房地產投資）提供意見。於其資產管理部門，本集團除營運私募股票基金外，亦向其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全權委託投資服務。

於本期間，股票市場持續波動；經紀服務之收入為36,000,000港元（2021年：55,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4.7%（2021年：15.9%）。

配售與包銷

憑藉具備豐富經驗的專業團隊，本集團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本集團於股份及債券配售交易以及首次公開發售相關交易中擔任配售代理。本集團亦有參與包銷供股項目。

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多個初級及二級市場之融資項目。配售與包銷分部的收入為1,500,000港元（2021年：5,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0.6%（2021年：1.4%）。

企業融資

該分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全面企業融資顧問牌照，除可提供一般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外，亦能就收購守則相關交易提供意見，以及從事首次公開發售之保薦工作。除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服務外，本集團亦就企業交易，包括配售、供股、企業重組以及合併及收購提供顧問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處理多項企業顧問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企業融資分部收入輕微增加至4,000,000港元（2021年：3,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6%（2021年：1.0%）。

前景

隨著一系列國際事件的持續影響，包括美聯儲加息、各國中央銀行收緊貨幣政策，以及俄烏衝突導致美國及歐洲對俄羅斯實施制裁，金融市場或會持續波動，致使全球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增加。

另一方面，2021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達8.1%，且有望藉著其穩定的經濟基礎繼續成為全球經濟的增長引擎。同時，憑藉大量的首次公開發售申請、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及海外發行人的新上市制度，以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其他舉措，香港在全球資本市場的領導地位將得到加強。香港仍是進軍中國市場的重要通道，金融服務業將繼續發展，前景可期。大灣區周邊城市協同發展將創造巨大商機，亦將為香港發展創造廣闊空間。

預計下半年市場將繼續波動，本集團將在其貸款業務方面堅守審慎方針，以降低違約風險。本集團亦將加強財富管理業務的發展，通過提供更多獨特、優質的投資基金及債券產品和服務，旨於擴大高淨值客戶的基礎。在嚴峻的業務環境下，本集團將嚴格控制經營成本，並採取適當策略，於抓住機遇的同時減低下行風險，並將致力維持穩定的業務發展。

財務資料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業務及借貸產生的現金以及發行債券所得的款項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5,970,7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6,106,300,000港元)及2,822,4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2,942,300,000港元)。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為1,043,8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1,024,1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以內部資源償還部分港元債券。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尚餘港元債券(票息率為每年5.25%)賬面總值約為265,1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499,100,000港元)，其中約102,800,000港元已於2022年5月償還，而於2022年7月底前到期的餘下結餘預計將於到期日悉數償還。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460,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37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總額減少至725,1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869,100,000港元），故權益負債率下降至19.0%（2021年9月30日：22.6%；按本集團之借款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憑藉本集團充裕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其可動用但未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2,025,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2,301,200,000港元）以及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

資產抵押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160,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160,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有78（2021年：76）名客戶經理及141（2021年：139）名僱員。本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1,600,000港元（2021年：39,8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職責、能力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具競爭性福利待遇。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繼續向員工提供獎勵或回報。其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21年：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費用收入	4	39,332	61,818
利息收入	4	205,478	284,768
		<u>244,810</u>	<u>346,586</u>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9,721	8,842
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5	(161,809)	(140,056)
員工成本		(41,567)	(39,816)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0,377)	(24,110)
其他支出	6	(43,651)	(41,029)
財務費用		(14,505)	(43,93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u>(90)</u>	<u>33</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7,468)	66,516
所得稅開支	7	<u>(7,545)</u>	<u>(12,8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u>(35,013)</u>	<u>53,679</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18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1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35,013)</u>	<u>53,863</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8	<u>(0.52) 港仙</u>	<u>0.80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586	2,306
使用權資產		4,046	9,296
無形資產	10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548	3,638
其他資產		7,727	10,126
貸款及墊款	11	648,392	665,372
		666,299	690,738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2	1,172,372	1,391,469
貸款及墊款	11	1,953,692	1,845,64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4,650	9,107
可回收稅項		15,935	1,386
已抵押銀行存款—一般賬戶		160,000	16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883,823	864,062
銀行結餘及現金—獨立賬戶		1,770,216	1,834,598
		5,970,688	6,106,2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965,476	1,993,46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1,624	55,381
稅項負債		10,278	13,857
租賃負債		9,910	10,492
短期銀行借款		460,000	370,000
已發行債券		265,070	499,080
		2,822,358	2,942,272
流動資產淨值		3,148,330	3,163,9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14,629	3,854,72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086
資產淨值		3,814,629	3,849,6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67,408	67,408
儲備		3,747,221	3,782,234
權益總額		3,814,629	3,849,642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倘相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倘合適）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出之代價之公平值。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有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一份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²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呈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乃集中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有以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 | | | | |
|-----|-------|---|---------------------------------------|
| (a) | 貸款 | – | 提供孖展融資及貸款服務 |
| (b) | 經紀服務 | – | 提供證券、期權、期貨、保險及其他資產及財富管理產品之經紀服務及相關手續服務 |
| (c) | 配售與包銷 | – | 提供配售與包銷服務 |
| (d) | 企業融資 | – | 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重新分配若干企業費用，以更好地反映所有經營分部之活動。上一期間之比較數據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

3.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分析：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6個月

	貸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紀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配售與包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外部客戶						
佣金及費用收入	-	33,844	1,478	4,010	-	39,332
利息收入	203,361	2,117	-	-	-	205,478
分部間銷售	156,247	-	-	-	(156,247)	-
	<u>359,608</u>	<u>35,961</u>	<u>1,478</u>	<u>4,010</u>	<u>(156,247)</u>	<u>244,810</u>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收費。						
業績						
分部業績	<u>(12,268)</u>	<u>(3,376)</u>	<u>1,302</u>	<u>(297)</u>		<u>(14,639)</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378
未分配企業費用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但不包括員工佣金支出)						(750)
—給予關連公司之服務費						(9,553)
—其他						(2,81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90)
除稅前虧損						(27,468)
所得稅開支						(7,545)
本期間虧損						<u>(35,013)</u>

3. 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6個月

	貸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紀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配售與包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外部客戶						
佣金及費用收入	-	53,497	4,956	3,365	-	61,818
利息收入	283,179	1,589	-	-	-	284,768
分部間銷售	167,902	-	-	-	(167,902)	-
	<u>451,081</u>	<u>55,086</u>	<u>4,956</u>	<u>3,365</u>	<u>(167,902)</u>	<u>346,586</u>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收費。						
業績						
分部業績	<u>63,238</u>	<u>14,028</u>	<u>541</u>	<u>953</u>		78,760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49
未分配企業費用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但不包括員工佣金支出)						(750)
—給予關連公司之服務費						(6,501)
—其他						(5,0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33</u>
除稅前溢利						66,516
所得稅開支						<u>(12,837)</u>
本期間溢利						<u>53,679</u>

4. 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佣金及費用收入(附註)：		
買賣證券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26,224	46,672
買賣期貨及期權合約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5,258	3,791
保險經紀及財富管理之佣金及費用收入	2,362	3,034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費收入	4,010	3,365
配售與包銷佣金	1,478	4,956
	<u>39,332</u>	<u>61,818</u>
以下項目之利息收入：		
孖展及首次公開招股融資	64,065	124,819
貸款及墊款	139,296	158,360
銀行存款	2,116	1,581
其他	1	8
	<u>205,478</u>	<u>284,768</u>
	<u>244,810</u>	<u>346,586</u>

附註： 佣金及費用收入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產生的唯一收入，而利息收入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

5. 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之減值撥備淨額：		
應收賬款	(56,054)	65,841
貸款及墊款	217,863	74,215
	<u>161,809</u>	<u>140,056</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其他支出：		
核數師酬金	1,243	978
法律及專業費用	3,120	7,272
廣告及宣傳支出	1,187	826
資訊技術服務及通訊支出	14,482	9,466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1,376	1,35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250	5,543
一般及行政支出	9,464	8,279
差餉及樓宇管理費	1,269	1,296
結算費用	1,305	1,892
雜項支出	4,955	4,121
	<u>43,651</u>	<u>41,029</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		
香港利得稅	7,533	12,40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	29
	<u>7,545</u>	<u>12,435</u>
遞延稅項支出	—	402
	<u>7,545</u>	<u>12,837</u>

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35,013)</u>	<u>53,679</u>
	截至3月31日止6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股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40,846</u>	<u>6,740,846</u>

由於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止6個月均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概無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及2021年9月30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10.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2020年10月1日、2021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

9,802

攤銷及減值

於2020年10月1日、2021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

9,802

賬面值

於**2022年3月31日**

—

於2021年9月30日

—

交易權自2000年聯交所、香港期貨交易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之合併生效日期起按10年予以悉數攤銷。

11. 貸款及墊款

	於 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3,578,740	3,256,884
應收浮息貸款	267,656	280,577
	3,846,396	3,537,461
減：減值撥備	(1,244,312)	(1,026,449)
	2,602,084	2,511,012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953,692	1,845,640
非流動部分	648,392	665,372
	2,602,084	2,511,012

11. 貸款及墊款 (續)

附註：於2022年3月31日，信貸減值貸款及墊款之賬面總值約230,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228,000,000港元），其中減值撥備約62,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62,000,000港元）以物業作抵押。減值撥備中亦包括信貸減值貸款約507,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370,000,000港元）及墊款之賬面總值約747,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662,000,000港元），借款人於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證券帳戶內持有或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託管香港上市可售證券。倘該等借款人未能償還到期款項，則本集團有權使用該等上市可售證券以償還未償還貸款。於釐定信貸減值貸款及墊款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考慮抵押品之公平值以及應收貸款之未償還結餘，並個別計及可執行的還款計劃及重組安排取得之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以確保所有貸款及墊款均受信貸風險評估及持續監控（包括評估客戶之信貸評級（如公開）、財務背景及償還能力）所規限。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緊密監督、對個別賬目可收回性之估算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名個別借款人之現有信譽、抵押品價值、過往還款記錄及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向信貸減值貸款中總額約574,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573,000,000港元）之賬面總值的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於2022年3月31日作出的減值撥備約為487,0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467,000,000港元）。於中期財務報表呈報日期，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本集團之應收固定利率及浮息貸款之賬面值連同剩餘合約到期日呈列如下：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一年內	1,604,955	1,380,314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8,521	122,689
五年後	459,644	270,429
	2,193,120	1,773,432
已逾期	335,160	457,003
	2,528,280	2,230,435

11. 貸款及墊款 (續)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浮息貸款：		
一年內	3,615	14,61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5,060	48,455
五年後	45,167	209,404
	63,842	272,476
已逾期	9,962	8,101
	73,804	280,577

本集團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每月0.42%至 每月3.83%	每月0.5%至 每月3.83%
應收浮息貸款	每年最優惠 利率– 2.75% 至每年最優惠 利率	每年最優惠 利率– 2.75% 至每年最優惠 利率

於2022年3月31日，206項(2021年9月30日：165項)總額約1,408,471,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1,322,268,000港元)之有抵押貸款乃以香港及加拿大各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作抵押。各個別貸款的抵押品足以擔保各項貸款數額。該等貸款乃墊付予多名獨立借款人，並將於1至30年(2021年9月30日：1至30年)內到期償還。於2022年3月31日，有合共約782,675,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773,871,000港元)之24項有抵押貸款(2021年9月30日：28項)。借款人於本集團一間實體之證券賬戶內持有香港上市可售證券。倘該等借款人於到期日未能償還到期款項，則本集團有權使用所有該等證券以償還未償還之貸款。應收貸款總餘額約1,139,613,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1,441,322,000港元)乃為給予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其中約814,725,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688,413,000港元)之貸款乃以香港及加拿大物業之第二或第三法定押記為擔保，並將於由各有關貸款之墊付日期起計1至30年(2021年9月30日：1至30年)內到期償還。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各項應收固定利率及浮息有抵押貸款佔貸款及墊款結餘總額少於15%。

本集團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應收賬款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現金客戶	142,190	102,325
有抵押孖展貸款	3,281,645	3,594,507
首次公開招股孖展貸款	–	8,900
來自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孖展客戶	72,811	70,276
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	2,777	1,558
	3,499,423	3,777,566
減：減值撥備	(2,327,051)	(2,386,097)
	1,172,372	1,391,469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除有抵押孖展貸款及首次公開招股孖展貸款以外）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而期貨買賣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一日。

來自企業融資、配售與包銷業務之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乃根據合約條款釐定。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償還來自企業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保持嚴密監控。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並無個別賬款佔應收賬款結餘總額超過15%。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鑒於本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之附加價值不大，故並無披露有抵押孖展貸款及首次公開招股孖展貸款之賬齡分析。

12. 應收賬款 (續)

應收賬款餘額 (減值前) 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逾期：		
0至30日	711	1,405
31至60日	290	452
61至90日	216	45
超過90日	1,701	518
已逾期之應收賬款	2,918	2,420
未逾期之應收賬款	214,860	171,739
	217,778	174,159

附註：於釐定提供予孖展客戶之信貸減值貸款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考慮透過對比質押為抵押品之上市證券公平值與各孖展客戶所獲貸款之未償還結餘所得悉之短欠情況，並個別計及後續還款或可執行還款計劃以及重組安排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

為減低本集團信貸風險，本集團就無足夠抵押品及因拖欠或逾期繳付利息或本金付款之應收賬款訂有檢討及監察之政策。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對可收回性之估算及賬目之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 (包括現有信譽、抵押品價值、過往還款記錄及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針對各個別客戶設定將由管理層定期檢討的信貸限額。任何超逾此等信貸核准限額之額度須個別地經相應級別的管理層批准。已就於報告期末出現短欠情況而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結清或可執行的結清計劃及安排之該等客戶作出減值。本集團已向信貸減值貸款中總額約1,301,000,000港元 (2021年9月30日：1,297,000,000港元) 之賬面總值的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以收回貸款，於2022年3月31日作出的減值撥備為1,126,000,000港元 (2021年9月30日：1,187,000,000港元)。於中期財務報表呈報日期，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13. 應付賬款

	於2022年 3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及經紀	19,968	18,915
孖展及現金客戶	1,711,989	1,812,086
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應付賬款：		
孖展客戶	233,519	162,461
	<u>1,965,476</u>	<u>1,993,462</u>

買賣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孖展貸款除外)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而買賣期貨合約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一日。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鑒於此項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之附加價值不大，故並無披露任何賬齡分析。

因證券買賣業務而產生之應付孖展及現金客戶之賬款乃按浮動之商業利率計息，並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

就在進行受規管業務過程中為客戶及其他機構收取及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而言，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之應付賬款包括須向客戶及其他機構支付之款項分別約為1,770,216,000港元及1,834,598,000港元。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以所存放之金額抵銷該等應付賬款之強制執行權利。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10月1日及 2022年3月31日	<u>500,000,000</u>	<u>5,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0月1日	<u>6,740,846</u>	<u>67,408</u>
於 2022年3月31日	<u>6,740,846</u>	<u>67,408</u>

15.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於各自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記錄之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即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集團行政總裁楊玳詩女士亦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為董事會提供穩健及一致的領導效能，同時能更有效領導管理層籌劃、制定、執行及推行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董事已考慮董事會權力及授權之平衡，並相信現有架構能妥善應對權力集中之潛在問題。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自訂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英皇證券集團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英皇證券集團證券守則有關進行交易之買賣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與標準守則一致之書面指引。於本期間內概無發現任何相關僱員有違反指引之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s://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EmperorCapital.com>)。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玳詩

香港，2022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玳詩女士
蔡淑卿女士
陳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仁偉先生
溫彩霞女士
黃德明先生